

转发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推荐 评选 2022 年全国五一劳动奖和 全国工人先锋号的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省级各产业工会、省直机关工会、中央驻穗有关单位工会、省直有关单位：

现将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推荐评选 2022 年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的通知》（总工办发〔2022〕2 号，附件 2）转发给你们，结合我省实际，提出如下意见，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高度重视推荐评选工作

各级工会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从全省工作大局出发，以高度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切实把推荐评选的各项工作抓紧抓好。各推荐单位要严谨细致，求真务实，把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的推荐评选过程作为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过程，团结激励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爱岗敬业、拼搏奉献，在实现总书记赋予广东使命任务中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为广东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严格把握结构比例

（一）评选名额

2022 年全国总工会给我省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名额 9 个、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名额 49 个、全国工人先锋号名额 44 个（名额分配

见附件1)。9个奖状和奖章中的3名企业负责人、1名县处级干部名额不具体下达，由各推荐单位推荐，推荐人选不占分配名额，省总工会择优审定后向全国总工会推荐。各推荐单位上报初步人选时，须同时推荐后备人选并排序。

另，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单列表彰名额共4个（具体名额见附件1）。

（二）结构比例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人选中，产业工人不低于35%，其他一线职工和专业技术人员不低于20%，科教人员不低于20%，农民工不低于10%。要体现时代特征，注意推荐货车司机、网约车司机、快递员、外卖配送员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全国工人先锋号先进集体中企业班组不得少于70%，非公有制企业及其职工在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中的比例均不得低于35%。

要注重推荐优秀产业工人，确保产业工人比例。奖章名额中，广州、深圳各推荐2个产业工人，东莞、佛山、汕头、韶关、河源、梅州、阳江、湛江、汕尾、肇庆、清远、潮州、揭阳、云浮、其他产业单位各推荐1个产业工人。

三、坚持推荐标准

（一）坚持民主差额推荐

推荐对象一般具有省级五一劳动奖和工人先锋号及以上表彰的荣誉基础，自下而上，优中选优，层层选拔产生。其中，县级以上工会（含县级）实行差额评选程序，即先进行初始提名，再采用差额方式产生推荐对象，之后逐级上报。所有推荐对象必须经所在单位民主推荐，由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以下简称

职代会)审议通过,职代会闭会期间由职代会授权的职代会团(组)长和专门委员会(小组)负责人联席会议审议通过。

(二) 严格履行评选程序

1. 推荐评选工作执行“两审三公示”程序,即实行初审和复审两次审查及所在单位、省级和全国三级公示。推荐对象还须在所在单位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其中,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和全国工人先锋号的推荐对象必须公示具体完整的单位名称和简要事迹;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的推荐对象必须公示姓名、单位及职务和简要事迹。

2. 申报全国五一劳动奖状的企业和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的企业负责人,须经发展改革、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生态环境、应急管理、税务、市场监管、卫生健康等部门审查同意。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及其负责人按照管理权限经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审查同意,其负责人还需征得组织人事部门同意。非公企业及其负责人要按规定征求统战部门的意见,其负责人还需征得上级党委或上级主管部门就其廉洁自律、遵纪守法等方面情况的审查同意。

3.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推荐对象须征求公安部门意见。被推荐人选是机关和事业单位县处级干部的,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征得组织、纪检部门同意。跨省(区、市)农民工须征得户籍所在地同意。

4. 要优先推荐具有工匠精神的高技能人才和优秀技术工人;注重推荐在劳动和技能竞赛中涌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职工。没有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的企事业单位和车间、工段、班组(科室)不能作为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和工人先锋号推荐对象。

5. 近五年内发生一般（含）以上安全生产事故、严重职业危害或群体性事件，拖欠职工工资，欠缴职工保险，劳动关系不和谐，严重失信，未组建工会，未建立职代会和集体合同制度，未依照《公司法》有关要求建立职工董事制度、职工监事制度，能源消耗超标，环境污染严重等情形之一的企业和企业负责人不得申报。

（三）严肃推荐评选工作纪律

要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评选表彰工作的有关精神，坚决执行相关规定，进一步强化推荐评选工作严肃性，认真处理群众举报，自觉接受各方监督。要按照工作程序履职尽责，从严审核，对于伪造相关材料，或未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集体和个人，一经查实撤销其评选资格，取消相应名额，且不得递补或重报。要严守推荐评选工作纪律，对在推荐评选工作中有严重失职、渎职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人员，按照有关法律、规定严肃处理。

四、加强对推荐评选工作的组织领导

为加强推荐评选工作领导，省总工会成立广东省 2022 年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推荐评选工作领导小组（人员与省五一劳动奖评选工作领导小组相同）。各推荐单位要成立推荐评选工作领导小组，及时研究解决本地区本系统推荐评选工作中遇到的情况和问题。要建立工作责任制，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间进度，强化过程管控，严把名额比例关、评选标准关和评选质量关。对于把关不严、经核实不符合条件的，原则上不予递补，取消相应名额。

五、严格按照时间节点上报材料

请各推荐单位于3月1日前登陆广东省总工会劳模管理服务平台 (<http://gdlaomo.kjcxchina.com>) 进行申报(上报材料模板在平台下载),并上传推荐对象所在单位职代会决议、公示证明、公示无异议报告、省级五一劳动奖和工人先锋号及以上表彰的荣誉证书(或决定)、推荐单位已征求相关部门意见的证明等相关材料。同时将推荐单位及人选500字简要事迹材料通过电子邮件(szgh_jjgzb@gd.gov.cn)报省总工会。

经全总初审同意后,在全省范围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的,登陆广东省总工会劳模管理服务平台填报复审资料。填报完整后,将推荐评选情况报告、推荐审批表和1-2个重点宣传对象的简要事迹材料、奖章推荐人选近期免冠大1寸彩照通过电子邮件报省总工会。

附件:

- 1、2022年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表彰名额分配表
- 2、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推荐评选2022年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的通知(总工办发〔2022〕2号)

广东省总工会办公室
2022年2月 日

附件1

**2022年全国五一劳动奖和
全国工人先锋号常规表彰名额分配表（地区）**

地区	奖章名额	其中			工人先锋号名额	其中企业班组
		一线职工	农民工	科教人员		
广州	5（3个非公）	3	1	1	5（3个非公）	4
深圳	5（2个非公）	3	1	1	4（2个非公）	3
珠海	1（非公）	1			1（非公）	1
汕头	1			1	1（非公）	1
韶关	1			1	1	1
河源	1			1	1（非公）	1
梅州	1（非公）	1			1	1
惠州	1（非公）		1		1（非公）	1
东莞	2（1个非公）	1	1		2（1个非公）	2
中山	1（非公）	1			1（非公）	1
江门	1（非公）	1			1	1
佛山	2（1个非公）	1	1		3（2个非公）	3
阳江	1（非公）	1			1	1
茂名	1			1	1（非公）	1
湛江	1			1	1（非公）	1
汕尾	1（非公）	1			1	1
肇庆	1（非公）	1			1	1
清远	1（非公）	1			1	1
潮州	1（非公）	1			1	1
揭阳	1	1			1（非公）	1
云浮	1（非公）	1			1（非公）	1
本页合计	31（18个非公）	19	5	7	31（17个非公）	29

**2022年全国五一劳动奖和
全国工人先锋号名额分配表（产业系统）**

产业系统	奖章名额	其中		工人先锋号 名额	其中企业班组
		一线职工	科教人员		
省直机关	2	1	1	1	
教科文卫系统	1		1	1	
交通系统	1	1		1	
海员系统	1	1		1	
财贸系统	1	1		1	1
工业系统	1	1		1	
邮电系统	1	1		1	
其他产业单位	2	2		3	2
其他	4		1	3	
本页合计	14	8	3	13	3
合计	45	27	10	44	32

注：1、省直属机关名额含政法系统奖章1个。

2、邮电系统名额包括：省电信、移动、邮政、联通，由电信工会牵头。

3、省其他产业单位名额包括：省机场、地质、农垦、林业、建设、监狱、戒毒、广铁等，由机场集团工会牵头。

2022 年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单列表彰名单（广东）

大赛名称	工种/赛项	姓名	单位及职务	地市（系统）工会
1. 第七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1人）	工业机器人操作调整工	刘锐杰	江门市化工仪表厂	江门市总工会
2. 全国消防行业职业技能大赛（1人）	搜救犬训导员	韩悌泽	广东省消防救援总队特勤大队一站消防员	省直机关工会
3. 第四届全国智能制造应用技术技能大赛（1人）	物联网安装调试员（智能制造数字技术应用）	邓 辉	广州市华风技工学校/教师	广州市总工会
4. 全国刑事技术技能大赛（1人）	现场勘查	朱弘毅	广东省中山市公安局刑警支队警务技术三级主管	中山市总工会